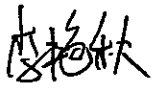


5.3 资格审查表

投标单位名称：(盖章) 厦门威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序号	证书名称	内容	核验结果
1	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	是否按要求提供：是	✓
2	财务状况报告。是指提供本单位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新公司参与投标可提供近期的财务状况证明）；	是否按要求提供：是	✓
3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是指提供投标人近半年（不少于一个月）的缴税证明，为税务部门出具的完税凭证或缴税证明或银行出具的“银行电子缴税付款凭证”（免税企业须提供免税证明）；	是否按要求提供：是	✓
4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是指提供投标人近半年（不少于一个月）的社会保障主管部门出具的社会保障缴纳证明或社会保障缴费清单或税务部门出具的完税凭证；	是否按要求提供：是	✓
5	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的身份证扫描件；若法定代表人参加，仅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人的身份证原件扫描件；（格式见附件）；	是否按要求提供：是	✓
6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是指提供主要生产设备、检验设备表和主要技术、管理、服务人员数量表。格式见附件《履行合同的设备技术能力证明表》加盖公章；	是否按要求提供：是	✓

7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格式按《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是否按要求提供：是	✓
8	中小企业声明函	是否按要求提供：是	✓
资格最终审查结果： 合格 ☒ 不合格 ☐			
评审委员会签字： 			

注：1、本表除核验结果一列外，其余内容自行填写完毕，签字确认后上传至电子投标文件系统；

2、本表如果与资格审查有冲突不符合的条件，以资格审查内容为准。